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呂令佳

電話：7995678 #3059

電子信箱：joyouslove072126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586750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4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1份
(62586147_114358675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

「114年國民中小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
(第3梯次)」1份，請本市國民中小學各校(含國立學校)
符合資格教師踴躍報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7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38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通過客語中高級以上語言能力認證之現職教師，提升客語文基礎知識與專業知能，並強化教師客語文教學素養與核心能力，以優化客語文教學效能，確保學生學習品質，爰請國立中央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規劃2類課程，參與各類課程教師資格如下：
 - (一)備課回流課程：曾參與且於112至114年度間完成任一梯次「國民中學現職教師客語文教學增能研習計畫」研習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。



(二)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：規劃於114學年度教授客語文課程之教師，由地方政府推薦或教師自行參加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

(一)推薦報名：

- 1、本市轄內國民中小學，每校推薦人數至多3名，請於114年8月31日前，將用印完成之推薦名冊，以電子文函送國立中央大學(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HK-504辦公室)，由該校檢核資格後依序錄取。
- 2、依國民教育法第11條之規定，上開推薦教師請納入轄內國立學校附設國中、國小部教師，國立學校人數採外加方式計算，不納入推薦額度。
- 3、請提醒受推薦教師請依限，自行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完成線上報名。

五、自行報名：「教學增能(含讀書會)課程」倘有名額，請教師自行於114年9月5日前，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查閱課程資訊並完成線上報名，其餘名額自薦派作業完成後開放，不另行公告。

六、本案公告計畫及推薦名單等資料請逕至本署公告網頁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shorturl.at/Jz6wW>)；詳細研習課程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梁小姐詢問：電話03-4227151分機33485、電子信箱：112advancedhakka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高科實驗高級中等學校籌備處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(均紙本)

